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89493202532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精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2075号-001	信息系统集成视频会议系统集成服务	-	-	-	1	项	3600.00	36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6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陆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2075号-001	硬件集成实施服务	1	36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行锦绣支行

账号： 3009258329200003944

签订日期：